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0月25日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10时以通讯和现场方式在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董事会秘书李涛和保荐代表人赵铁成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志宏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公司<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100%。

（二）《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为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流动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7,000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柒仟万元整）。公司最终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实际审批为准，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，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上述业务有关的一切

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弃权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回避，通过比例为 100%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- 1、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双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9日